

大事记·要

1991年

1 月

△ 7日 国家经委以经体(1989) 799号文同意将湖北煤矿机械厂人事、劳动工资关系从1990年10月1日起划归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管理。

△ 9日 世界采矿大会组委会副主席范维唐,受中国采矿全国委员会主任胡富国同志的委托,在西郊宾馆主持召开了世界采矿大会中国采矿全国委员会会议,研究和决定了以下几个方面的问题:①关于提交下届(第十五届)世界采矿大会6~8篇论文的分配问题;②我国参加下届世界采矿大会采矿设备展览会的展出问题;③世界采矿大会国际组委会为培训发展中国家青年采矿工程师而设立的克鲁宾斯基奖学金的使用问题;④矿业统计和增补一名中国采矿全国委员会委员问题。

△ 10日 国家计委以计工(1991)26号文复函浙江省人民政府:同意将长广煤矿公司由国家直供重点煤矿企业改为国家统配煤矿企业。该公司管理体制改变后,其煤炭产量纳入国家统配煤矿生产计划,仍由浙江省平衡分配;账务、人事、劳资及物资供应渠道等不变;亏损仍由浙江省补贴。

△ 11日上午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乔石同志,在山东省委书记姜春云、省委常委、副省长高昌礼等同志陪同下,到枣庄矿务局八一矿视察,听取了枣庄矿务局及八一矿的工作汇报,视察了井口、职工食堂、澡塘和文化楼,到家属宿舍进行了访问,在井口接见了部分先进工作者和劳动模范,并一起合影留念。乔石同志向工人同志们问好,勉励青年工人要向老工人学习。

△ 19日 按照国家颁发的《建设监理试行规定》,为加快西部矿区的开发,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批准成立了陕西煤炭建设监理咨询公司。其主要任务是:承担煤炭建设项目的矿建、土建、安装和矿区配套设施的建设及国家建设工程的监理和咨询业务。公司隶属于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陕西公司。

△ 22日 伊敏煤电公司成立,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副总经理孙秉政参加了成立大会。伊敏煤电公司由能源部归口管理,东煤、东电对其实行行

业管理。

△ 24日 国务院秘书局张克智局长主持研究山东肥城市区压煤需要搬迁的有关问题。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计划局郝玉策同志和国家计委、能源部、财政部、物价局的有关同志出席了会议。会议建议搬迁所需的资金由肥城矿务局在扣除自用煤后,按吨煤平均加价5元、每年可集资2000万元、5年可达1亿元来解决;搬迁费用由矿务局按矿井开采顺序编制搬迁计划,按搬迁进度分期付款。

△ 25~27日 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在北京召开了安全工作会议。胡富国总经理主持会议并作重要讲话。张宝明副总经理作了题为《立足综合治理、强化安全基础,为进一步实现安全生产稳定好转而奋斗》的报告,范维唐、濮洪九副总经理出席了会议。会议回顾了1990年的安全工作,总结了“七五”安全生产的基本经验和教训,提出了“八五”计划和十年规划安全目标设想及1991年安全工作意见。

1991年总公司的安全奋斗目标:煤炭生产百万吨死亡率和煤炭基本建设万米死亡率要严格控制在预定指标以内;生产和基建矿井都要努力控制住一次死亡10人以上的重大恶性事故,煤矿火工厂要杜绝重大爆炸和死亡事故;全年力争建成10个综合防尘标准化矿务局;每个矿务局都要至少有一至两个矿井实现综合防尘标准化。

△ 25日~2月3日 中华全国总工会副主席、原煤炭工业部部长于洪恩,国家能源投资公司副总经理陈钝等一行6人,在鹤岗矿务局检查工作,并为该局多种经营产值突破4亿元祝捷。

2 月

△ 2月初 我国第一个国家级综合型能源数据库,由国家计委、中国科学院能源研究所建造成功。这个数据库全面开发了我国能源状况、生产加工、流通过配、消费和节能等方面的信息。

△ 4日 能源部以外经(1991)19号文件,转发对外经济贸易部《关于东北煤矿工程公司开展对外承包劳务业务的复函》的通知。同意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所属的东北煤矿工程公司开展对外承包工程

和劳务合作等业务。

△ 6日 1990年度全国煤炭出口工作表彰大会在北京五洲大酒店召开。国务院生产委员会总调度局石万鹏局长主持大会。国家计委副主任叶青、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总经理胡富国、铁道部副部长石希玉、交通部副部长林祖乙等到会并作了重要讲话。

国务院口岸办唐筱光主任，铁道部李家钧总调度长，运输总局王成康副局长，呼和浩特、北京和郑州铁路局副局长，交通部海运局胡汉湘局长，石臼港务局局长，秦皇岛、连云港和天津港务局副局长，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调运局洪尚清局长，以及中国煤炭进出口总公司卫福总经理和黄绍辰副总经理参加了会议。国家计委郭文祥副秘书长宣读了对1990年度煤炭出口工作中作出重大贡献的中国煤炭进出口总公司、大同、枣庄矿务局等15个单位予以表彰的决定，并授予“煤炭出口先进单位”的奖牌。

△ 9日 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以东煤干字(1991)108号文件，任李再清为多种经营公司经理。

△ 19日 能源部以能源(1991)111号文颁发了《关于加强地方煤矿煤炭产品质量管理的若干规定》，对加强地方煤矿煤炭产品质量管理提出了明确要求。

△ 21日 国家税务局以国税函发(1991)331号文就国营统配煤矿集体企业继续给予减免所得税照顾下发了通知。对国营统配煤矿所属安置待业青年的煤炭工业集体企业回收全民企业报废矿井和开采过的边角残煤，并实行单独堆放、单独核算，纳税确有困难的，经省、自治区、直辖市税务局批准，可在1992年底以前，酌情继续给予减征或免征所得税的照顾。

△ 21日 劳动部副部长李沛瑶、矿山局局长柴兆喜、北京市劳动局副局长王建论等领导同志由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劳资局魏元锐局长陪同，到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职业病医学研究所、北京矿务局职防所检查工作。

△ 28日 能源部以能源煤字(1991)150号文件《关于命名铁法等单位为中国煤炭工业现代化矿务局、现代化矿井(露天)的决定》，命名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铁法、大雁两个矿务局和霍林河矿区指挥部为现代化矿务局(指挥部)；命名铁法矿务局晓青矿、鸡西矿务局城子河矿等12个煤矿为现代化矿井。

3 月

△ 2~6日 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参加会议的有各省公司、直管矿务局、基建公司、统配矿务局(矿)以及科研、设计、大专院校和煤机厂的负责同志共320多人。中顾委委员钟子云、国家计委副主任叶青、能源部副部长史大桢、全国政协委员贺衷寒和老部长李建平、任志恒、许在廉、邹桐、贾慧生、张超、孔勋、贾林放、刘辉、徐达本等同志参加了开幕式。参加开幕式的还有国家计委、能源部、中组部、人事部、财政部、工商银行总行、能源投资公司有关司局负责同志以及全国煤矿地质工会、东北

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中国地方煤矿公司、华晋焦煤公司、华能精煤公司的负责同志。

大会由陈钝副总经理主持并致开幕词，胡富国总经理在会上做了题为《高举改革旗帜，搞好统配煤炭企业》的报告(报告详细内容见“领导人重要讲话”栏目)。会议对前10年煤炭工业取得的成绩及存在的问题做了简要回顾，阐述了“八五”和后10年的奋斗目标及基本思路，部署了今明两年的12项重点工作。钟子云同志，叶青同志在会上作了重要讲话，张宝明、范维唐、濮洪九副总经理出席了大会。

△ 5日 能源部以能源安(1991)160号文表彰了全国地方煤矿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共计150个，其中省(区、市)煤炭工业厅(局、公司)19个，地(市)县煤炭工业局(公司)和地方矿务局32个，地方国营煤矿67个，乡镇煤矿32个。

△ 20日 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以东煤干字(1991)238号文任命刘元盛为公司副总会计师(副局级)，任命邱振先为公司副总工程师。

△ 21日 能源部领导在部机关接见了第四届全国优秀企业家(金球奖)和1990年度全国企业管理优秀奖(金马奖)能源系统获奖的代表。煤炭行业获奖的有山西晋城矿务局局长贾中秀和潞安矿务局。

△ 22日 国家科委在人民大会堂组织召开了中国企业科技进步案例——潞安矿务局试点成果发布会。会议总结交流了潞安矿务局科技进步的经验。国务委员、国家科委主任宋健、国务院生产委员会主任叶青，国家科委常务副主任李绪鄂，中顾委副秘书长李力安、国务院副秘书长徐志坚、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总经理胡富国、副总经理范维唐等领导同志及各界代表200多人出席了会议。宋健、叶青、李绪鄂、胡富国等领导同志在大会上讲了话。潞安矿务局局长尚海涛作了经验介绍。

△ 28日 劳动部、国家计委、能源部联合以劳力字(1991)15号文下发《关于完善煤矿农民轮换工制度若干政策性意见的通知》。主要意见为：①适当放宽招工地区限制。按照就近招收原则，在当地招收确有困难时，可以跨地区招收，但必须经双方地区劳动行政部门批准；②建立严格的培训制度。农民轮换工进矿后，一律实行下井前为期不少于2~3个月的专门培训，经考试合格后，方可下井上岗，不合格者予以辞退；③适当延长轮换期限。农民轮换工合同期满后，如企业生产需要，经双方协商同意，在报经市以上劳动行政部门批准后，可续订合同。合同期限累计不得超过8年；④从农民轮换工中留转一定比例的生产骨干为城镇合同制工人。转为城镇合同制工人的比例不得超过续订合同总人数的3%，必须在国家下达的“农转非”计划指标范围内；⑤提高回乡补助标准；⑥适当提高农民轮换工的待遇。

△ 28日 中委(1991)88号文，任命韩英同志为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副总经理(排张宝明同志之前)；免去陈钝同志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 28日 中委(1991)89号文，任命韩英同志

为中共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党组副书记，免去陈钝同志中共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党组副书记职务。

4 月

△ 1日 《地方煤矿》杂志更名为《中国地方煤矿》。许在廉同志题写刊名，能源部黄毅诚部长、胡富国副部长为《中国地方煤矿》题词。

△ 9日 王竹泉同志诞辰100周年纪念大会在北京举行。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总经理胡富国，副总经理陈钝、张宝明、范维唐、濮洪九，原煤炭工业部副部长钟子云、李建平、任志恒、许在廉、邹桐、贾慧生、杨一夫、贾林放、范文彩、徐达本、刘向三、全国政协常委、中国科学院学部委员黄汲清，全国人大代表、中国科学院学部委员陈润达，中国科协秘书长张之一和部分专家学者以及王竹泉同志的亲属及生前好友共200余人参加了大会。

王竹泉同志是我国著名地质学家，新中国煤田地质事业的奠基人。他毕生从事煤田地质工作，为我国煤田地质事业和煤炭工业的发展做出了卓越贡献。

△ 10日 能源部以能源任(1991)11号文任命王殿林、李树文为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副经理。

△ 15日 《人民日报》头版头条发表了中共中央办公厅调研组对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党组贯彻十三届六中全会《决定》情况的调查，题为《密切联系群众，促进煤炭工业发展》（详细内容见“重要新闻报道和报刊评论”栏目）。

△ 21日 山西省洪洞县三交河煤矿发生特大瓦斯爆炸事故。能源部副部长胡富国，中国地方煤矿公司总经理韩宗顺前往现场指挥抢险救灾工作。

国务院秘书长罗干22日批示：“已打电话告山西省副省长郭余怀同志，国务院及李鹏总理向遇难者家属表示慰问，对遇难者表示哀悼，并对仍在井下的矿工尽一切努力抢救。”26日，罗干又在劳动部的报告上批示：“要举一反三，对所有煤矿要进一步加强安全教育，提高领导和干部对安全的责任感，采取切实有力的措施，确保煤矿的安全生产，要认真查清这次事故的原因，对事故的责任者要严肃处理。”

△ 29日 河北省峰峰矿务局九龙口立井正式建成投产，能力为120万吨。

△ 29日 国家体改委以体改生(1991)56号同意江西省人民政府将萍乡、丰城、英岗岭、洛市矿务局和分宜煤矿电机厂及其相关企业的劳动人事关系划归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管理；鉴于乐平矿务局生产的煤主要供电厂、焦化厂、瓷厂等国家企业，为使该局能稳定供煤，同意将该局的生产、财务、劳动、国有资产、物资、供销指标从1991年1月1日起划转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

5 月

△ 5~6日 由中国地方煤矿公司总经理韩宗顺、安监局长赵质敏主持，在北京召开各省(区、市)煤炭工业厅(局、公司)安监局(处)长紧急会议。会议

针对山西省洪洞县三交河煤矿“4·21”特大事故教训，研究防止地方煤矿重大恶性事故的措施。能源部副部长胡富国到会做了重要讲话。

△ 7日 煤炭工业出版社在北京举行建社四十周年庆祝大会。中华全国总工会副主席、书记处第一书记于洪恩、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副署长于永洪、中宣部出版局副局长高明亮、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副总经理张宝明、范维唐及原煤炭工业部副部长贾林放、贾慧生、杨一夫参加了庆祝会。

△ 7~10日 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集体经济工作会议在山东新汶矿务局召开。总公司胡富国总经理、韩英、濮洪九副总经理参加了会议，并分别在大会上讲了话。濮洪九副总经理在报告中回顾了“七五”期间煤矿集体经济发展的基本情况，提出了集体经济今后10年的发展规划目标和“八五”计划指标。在会上做了题为《巩固阵地，稳步前进，继续大力发展煤矿集体经济》的工作报告（报告详细内容见“领导人重要讲话”栏目）。

△ 7日 能源部在北京召开全国煤矿安全生产电话会议。胡富国副部长通报了山西三交河煤矿“4·21”特大恶性事故，并号召全国700万煤矿职工紧急行动起来，立即在全国煤矿开展一次全国性的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黄毅诚部长和中华全国总工会、全国安全生产委员会、劳动部、国务院生产委员会等部门的有关负责同志出席会议并讲了话。

△ 11日 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胡富国同志在山东煤矿微波通信干线工程交接验收仪式上剪彩。这是我国第一条最长的、全部国产化设备的煤矿微波通信干线。干线东起淄博的洪山，经泉城向南，跨越泰山，南至薛城入枣庄矿区通信网。全长360km，12个微波站，实现了山东省主要矿务局与省公司的电话自动等位拨号，并为建设数据传输网奠定了基础。该工程将对山东省煤炭生产、建设及现代化管理，起到有力的推动作用。

△ 16~20日 能源部在江西召开全国煤炭财务工作经验交流及先进表彰大会。胡富国副部长致信大会表示祝贺。

会议围绕深化改革，健全、完善承包经营责任制，深入开展内部经济核算、内部银行等问题进行了交流。

△ 22日 全国安全生产委员会、劳动部、能源部、全国总工会联合在北京召开煤矿安全生产汇报会。会议由胡富国副部长主持，山西省副省长乌杰等同志汇报了山西省洪洞县三交河煤矿“4·21”瓦斯煤尘爆炸事故及现场抢救情况，分析了事故原因，制定了搞好山西省煤矿安全生产的措施。全国安全生产委员会副主任李沛瑶在会上讲了话。

△ 29日~6月8日 由能源部副部长胡富国任安全大检查领导小组组长、全国煤矿地质工会主席赵景蛟、能源部安环司司长李学成、劳动部矿山局副局长张世德、中国地方煤矿公司总经理韩宗顺任副组长，共12名同志，组成联合安全检查团，对山西省地

方煤矿进行了安全检查,并于6月18日向国务院提交了《关于对山西地方煤矿安全检查发现的问题解决意见的报告》。

△ 30日 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总经理胡富国、副总经理张宝明和有关厅局负责同志到国家体改委汇报关于统配煤矿6年来投入产出总承包的基本情况、“八五”及今后10年改革的思路、关于搞活统配煤矿和继续总承包的意见。体改委主任陈锦华、副主任贺光辉、洪虎和各厅、局负责人以及有关综合部门负责人听取了汇报。

6 月

△ 4日 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副总经理崔敬谦代表公司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参加了“元宝山露天矿引进设备招标签字仪式”。能源部副部长和中标单位德国克拉塔夫公司总裁出席了签字仪式。

△ 9~10日 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副总经理崔敬谦参加并主持了“东煤公司1991年科技工作会议”,并做了重要讲话。

△ 12日 宋平等中央领导同志在中南海主持召开座谈会,就如何落实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方针问题进行了讨论。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部委和部分企业的负责同志参加了座谈会,能源部胡富国、陆佑楣副部长在会上发了言。

△ 20日 国家计委副主任叶青同志在计委203会议室主持会议,就平朔露天矿西方石油公司撤出后,西方石油公司的投资股份转入中国人民银行,平朔露天煤矿仍然是合作企业,继续享受中外合作企业的各项政策及生产管理、资金投入、还贷等有关问题进行了研究。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总经理胡富国、副总经理张宝明及平朔、中国煤炭进出口总公司的有关同志出席了会议。

△ 21日 国家计委以计能源(1991)883号文给中国银行关于美国西方石油公司从平朔安太堡露天矿撤出后有关问题的批复。主要内容是:经研究并报国务院同意,同意中国银行信托咨询公司与美国西方石油公司谈定的转股条件,将中岛50%的债务转给中国银行信托咨询公司,“西方”自1991年7月1日起从“中岛”空手撤出,“西方”撤出后,安太堡露天矿实际上已是国营企业,但考虑该矿的特殊情况,原则上同意继续享受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的有关优惠政策。

△ 21~24日 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副总经理崔敬谦在南戴河参加了国务院煤代油办公室对东煤公司1991年计划项目审评会。

△ 22~24日 全国煤炭生产、销售座谈会由能源部在京组织召开,黄毅诚部长、胡富国副部长出席会议并讲了话,国家计委、铁道部、交通部、物资部等有关负责同志参加了会议。

会议听取了冶金、化工等用煤大户的意见,并就全国煤炭行业上半年的生产、运输、销售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了一次全面的分析和研究,同时对下半年及明年的煤炭发展形势进行了预测。

△ 27~30日 能源部、全国煤矿地质工会联合在抚顺召开1990年度统配煤矿矿际竞赛先进矿表彰大会。会议表彰了77个矿际竞赛的优胜先进矿井,并颁发了奖状、奖牌,同时为矿长们披戴了红花。

△ 28日 中共中央总书记江泽民、国务院总理李鹏、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宋平在人民大会堂亲切会见了石圪节矿区报告团成员。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总经理胡富国,副总经理韩英、张宝明、范维唐、濮洪九等同志出席了接见。接见时,江泽民同志说:你们依靠艰苦奋斗,使企业得到很大发展。老工人要做好传帮带,把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传下去。宋平同志说:石圪节矿的先进事迹不仅值得煤炭战线的同志学习,而且值得整个工业战线和全国人民学习。中央领导同志在讲话中还要求各级党组织要保持工人阶级先锋队的性质,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努力把生产搞好,把企业办好,走出一条中国工业现代化的道路。

△ 30日 黑龙江省七台河矿务局铁东斜井正式建成投产,设计能力为120万吨。

7 月

△ 2~5日 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在北京召开了学习石圪节经验交流会(会议的详细内容请参见“重要会议栏目”)。

△ 8~11日 能源部在哈尔滨市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基本建设局召开了全国煤炭行业搞活大中型企业座谈会。会议重点座谈了影响当前企业搞不活的原因及存在的问题,对今后如何搞活企业提出了建议。

△ 9日 国家物价局王兴家副局长等5人到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调查东北煤炭价格及“八五”期间煤炭调价趋势。

△ 9日下午 原煤炭工业部党组副书记、副部长、离休老干部王新三同志(1932年春参加革命工作,行政8级),由北京赴北戴河疗养途中,突然大口咯血,经开滦总医院紧急抢救无效,不幸去世。享年77岁。家属根据王新三同志生前意愿提出:①丧事从简,不搞遗体告别,不开追悼会;②遗体在唐山火化;③请转告离休老部长们,不要来唐山。

△ 10~13日 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在中国煤矿工人温泉疗养院召开了东煤公司局长、书记会议。会议的中心任务是:总结通报公司1991年上半年工作情况;围绕“发展、繁荣”,深化改革,提高“两效”,对如何克服目前的经济困难,搞活企业,精简机构,整组提效,以及住房制度改革等热点问题进行座谈讨论,研究办法;动员全公司广大职工,振奋精神,坚定信心,扎扎实实地做好下半年的工作,确保全年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 11日 国务院以国发(1991)37号文件颁发《国务院关于清理整顿个体采煤的通知》,对清理整顿个体煤矿工作明确了政策界限,提出了具体要求。

△ 19日 能源部召开煤炭行业防汛救灾电话会议。胡富国副部长在会上讲了话,要求煤炭行业广大

干部和职工积极投入到抗洪救灾斗争中去,没有受灾的地区,要把本职工作做好,以实际行动支援灾区。司局长、处长要带头,这场斗争对每个共产党员、到处以上干部都是个考验。有关抗洪救灾的问题,随到随处理,不能耽误。

△ 20日 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党组以中煤总党字(1991)第39号文下发给淮南矿务局党委、总公司所属各企事业单位党委,授予孙勇同志“抗洪抢险青年英雄”称号。文中写道:淮南矿务局潘一矿多种经营公司工业分公司标准件厂青年机修工人孙勇同志,今年7月2日在抗洪抢险中,为保卫国家财产和人民生命安全英勇献身。为表彰孙勇同志的英雄事迹,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党组决定授予孙勇同志“抗洪抢险青年英雄”荣誉称号,并号召全系统共产党员、共青团员和广大职工向孙勇同志学习。

△ 23日 日本朝阳贸易株式会社会长黄明德先生的代表张燕燕女士前来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向我受灾煤矿捐赠70万日元(约5000美元)。办公厅梁东主任代表总公司接受捐款,并请张燕燕女士转达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对黄明德先生的感谢。

△ 24日 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在国家登记注册。注册资金人民币4.67亿元(公司本部)。经营范围:组织煤炭资源的地质勘探、矿井设计、施工;组织煤炭生产、加工、销售;组织煤机及配件的生产、销售;煤炭及其制品和本系统生产的设备的批发零售;煤炭生产所需材料、设备的系统内供应和销售。

△ 25日 共青团中央、国家计委在人民大会堂召开了共和国重点工程建设青年功臣授奖大会。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系统开滦、平顶山、淮北等矿务局的8位同志被授予青年功臣称号。

△ 截止月末 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号召广大煤矿职工向关内灾区捐款,总计达500万元;同时还向吉林省部分灾区捐助价值60万元的优质煤炭。

8 月

△ 5日 《瞭望》(周刊)第31期刊载题为《依托集团优势发展起来的东北煤炭工业》的署名文章,对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成立9年来所取得的成就予以详细报道。

△ 5日 黑龙江省七台河矿务局铁东煤矿建成投产,工期40个月,设计能力年产120万吨。

△ 6日 国务院副总经理朱鎔基、副秘书长王书明等一行5人来到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现场办公,听取了胡富国总经理关于煤炭工业基本情况、问题和建议的汇报,朱副总理即席作了重要讲话。张宝明、范维唐、濮洪九副总经理以及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总工程师、总经济师等有关部(局)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了汇报会。

△ 21日 内蒙古自治区扎赉诺尔矿务局铁北煤矿建成投产,设计能力年产150万吨。

△ 27~31日 国家计委副主任叶青等6人,在中国煤矿工人大连疗养院听取了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及公司所属各矿务局关于“八五”发展规划和当前煤矿生产、建设、经营等方面的情况汇报。

9 月

△ 2日 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总经理胡富国、副总经理范维唐及有关局(部)领导出席了在人民大会堂召开的国家“七五”科技攻关总结表彰大会。江泽民、李鹏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出席会议并向获奖单位和个人颁奖。李鹏总理代表党中央、国务院在会上作重要讲话。

全国共有453项重大科技成果和206名科技人员获奖。煤炭系统共有11项成果获奖;4人获“国家‘七五’科技攻关突出贡献科技人员和管理人员”奖。

△ 10~14日 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首届青年艺术节在阜新矿务局举行。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副总经理韩英、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总经理李云峰及团中央、吉林团省委等领导同志参加了艺术节。

△ 12~14日 能源部在抚顺矿务局主持召开了“全国统配煤矿防治瓦斯工作会议”。能源部副部长胡富国作了题为《切身加强领导,落实安全责任,依靠科技进步,防止重大事故,为全国统配煤矿安全生产持续稳定好转而奋斗》的报告。能源部部长黄毅诚在会议结束前作了重要讲话。

△ 20日 河北省兴隆矿务局汪庄南平硐建成投产,生产能力为6万吨。

△ 23日 根据中日双方协议,中日煤炭综合会议第11次例会在成都召开。会议的议题是研究和确定中日煤炭贸易的数量、煤种、煤质及铁路、港口运输的安排,并由中方有关部门介绍中国煤炭出口、煤质改善、铁路、港口、运输、装运情况以及利用日本贷款建设煤矿、铁路和港口等项目的进展情况。

10 月

△ 6~8日 全国煤矿地质工会和中国地方煤矿公司在桂林联合召开全国地方煤矿安全网员表彰会议,全国煤矿地质工会主席赵景岐、中国地方煤矿公司总经理韩宗顺到会并讲了话。会上共表彰地方煤矿21个群监会、12个先进井口接待站、17个先进家属协管会、63名先进群监员、36名先进职工家属。

△ 15日 黑龙江省七台河矿务局龙湖五井正式建成投产,能力为15万吨。

△ 15日 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深圳公司开业典礼在深圳贝岭居宾馆举行。国家计委、国家工商管理总局、能源部以及广东省、深圳市等有关部门的领导同志参加了开业典礼。典礼由深圳公司董事长濮洪九同志主持。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总经理胡富国、副总经理韩英、深圳市市长郑良玉、广东省经委副主任何顺民等领导同志分别在典礼会上讲了话。

深圳公司是中国煤炭工业在特区的“窗口”,该

公司作为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的直属公司,其任务是:依托经济特区,发挥煤炭工业资源、人才、技术优势,以多种形式吸收和运用国内外资金,引进先进技术设备,吸取经济特区和国外先进管理经验,开办各种生产服务型企业,兴办中外合资、合作企业,开展进出口贸易,为经济特区建设和加快我国煤炭工业现代化建设服务。

△ 25日 能源部在京召开煤炭建设暨达产动员大会。会议中心议题是:深入贯彻全国能源工作会议精神,动员煤炭战线全体职工,在今明两年完成投产5000万吨的任务,“八五”期间矿井达产增加产量5000万吨。黄毅诚部长、胡富国副部长出席会议并讲了话。

△ 28日 陕西混合矿务局王村矿铁路专用线与国运线正式开通。王村矿年设计生产能力150万吨,1988年12月正式移交投产。过去由于铁路专用线未能与西韩线贯通,致使矿井原煤无法运出,积压煤炭达10万吨。铁路专用线的开通,解决了该矿煤炭外运的困难。

11 月

△ 15日 原煤炭工业部副部长张超同志捐赠珍藏当代书画作品仪式在中国国际贸易中心举行。张超同志将多年来收藏的当代书画作品167幅及自己创作的39幅作品全部无偿捐赠给中国煤炭博物馆。捐赠的书画中有刘海粟、董寿平、启功、黄胄、姜师白等名家的珍贵作品。

原全国政协副主席杨成武、中顾委秘书长李力安、原煤炭工业部副部长杨一夫、范文彩及老画家周怀民夫妇、国画家姚治华教授和书法家欧阳中石教授等60余人到会祝贺。

△ 20日 黑龙江省鸡西矿务局城子河改扩建矿井建成投产,新增生产能力120万吨。

△ 30日 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矿务局三号立井建成投产,能力为90万吨。

△ 30日 黑龙江省七台河矿务局四处小井建成投产,能力为30万吨。

△ 11月 已98岁高龄的原煤炭工业部顾问孙越崎先生长期从事中国的工矿事业并做出了杰出贡献。为实现孙越崎先生发展科技教育、振兴中华的宏伟愿望,奖励工矿科技成果,培养人才,全国人大副委员长朱学范、全国政协副主席钱伟长、程思远、侯镜如和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总经理胡富国、副总经理范维唐、石油天然气总公司总经理王涛、原水电部副部长李鄂鼎等20人,于11月发起建立“孙越崎科技教育基金”。将筹集的资金以“孙越崎科技教育基金”名义设立煤炭、石油、电力高等院校优秀学生奖学金;奖励工矿部门生产、建设、科研方面有特殊成果的项目;奖励热爱科技教育事业并有显著成就的工程技术人员和教育工作者;选派煤炭、石油、电力工业优秀的科技人员出国深造;邀请国际知名专家、学者来华讲学和资助与能源有关的国际科技交流活动。

12 月

△ 1日 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鸡西矿务局荣华立井开工,设计能力210万吨/年。

△ 1日 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铁法矿务局三台子二井开工,设计能力240万吨/年。

△ 1日 河北省峰峰矿务局薛村改扩建矿井建成投产,新增生产能力45万吨。

△ 1~28日 1992年全国统配煤炭计划、分配、订货会在上海召开。能源部副部长胡富国主持了会议。这次会议初步落实了1992年国家可分资源计划5.5亿多吨,比1991年国家计划增加2000多万吨。

△ 2日 宁夏回族自治区灵武矿务局灵新二斜井建成投产,生产能力为30万吨。

△ 5日 中共海南省驻琼企事业单位工作委员会以驻琼工组发(1991)第82号文批复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驻海南办事处:中统煤总公司“关于建立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驻海南办事处委员会的函”已收悉,经研究同意成立中共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驻海南办事处委员会,党委委员为茹玉甫、杜崇澍、程汉林、黄蕴治、冯登科。书记为茹玉甫。

△ 6日 国任字(1991)第152号文,任命芮素生同志(原煤炭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所长)为煤炭科学研究总院院长职务;免去郭廷芳同志煤炭科学研究总院院长职务。

△ 10日 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七台河矿务局提前70天完成全年国家原煤生产计划,原煤产量突破1600万吨,提前跨入千万吨局行列。

△ 11日 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举行了享受1991年度政府特殊津贴人员座谈会。范维唐副总经理主持了会议,韩英副总经理讲了话。国家人事部专家司司长庄毅同志,中央电视台、新华社、光明日报社等新闻单位的记者应邀参加了会议。

座谈会上,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向享受1991年度政府特殊津贴的127名专家、学者、技术人员颁发了荣誉证书。并就科技兴煤及如何做好知识分子工作进行了座谈。

享受1991年度政府特殊津贴的127名专家、学者、技术人员,是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按照党中央的指示精神和规定的选拔范围、选拔条件,先征求专家所在单位的意见确定初选人员;经煤炭系统各方面专家组成的评审委员会对初选人员进行综合评审并采取无记名投票的方式产生正式入选;由总公司党组研究确定并报人事部审批的。

所批准的127名专家、学者、技术人员,均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其中,60岁以下的有91名,占总人数的70%;据不完全统计,127人共获国家科技成果奖77项,获省部级科技成果奖190项。自今年7月1日起,他们每人每月可享受政府特殊津贴100元。

△ 11日 中国地方煤矿公司以中地煤生字第228号文,命名258个地方煤矿为部级地方煤矿质量标准化矿井。

△ 13日 山西省大同矿务局四台沟斜井建成投产，能力为500万吨。

△ 14日 江苏省孔庄改扩建矿井建成投产，新增能力60万吨。

△ 14日 河南省平顶山矿务局十二矿改扩建矿井建成投产，新增生产能力60万吨。

△ 14日 国务院以国发〔1991〕71号文批准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为国家大型企业集团（全国55家）。

△ 15日 四川省芙蓉矿务局长宁小井建成投产，生产能力为10万吨。

△ 16日 江西省洛市矿务局流舍斜井建成投产，生产能力为30万吨。

△ 16日 山西省古交矿东曲平硐正式建成投产，生产能力为400万吨。

△ 17日 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铁法矿务局提前完成国家原煤生产计划，原煤产量突破1000万吨，提前跨入千万吨局行列。25日，公司为铁法矿务局召开了祝捷会。

△ 18日 能源部以能源任〔1991〕61号文任命陈志奎为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副经理。

△ 19日 山西省阳泉矿务局贵石沟斜井建成投产，生产能力为400万吨。

△ 20日 四川省广旺矿务局磨岩小井建成投产，生产能力为9万吨。

△ 20日 内蒙古自治区海渤湾矿务局平沟改扩建矿井建成投产，新增生产能力75万吨。

△ 20日 内蒙古自治区扎赉诺尔矿务局灵泉三

矿改扩建矿井建成投产，新增生产能力135万吨。

△ 20~24日 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在铁法矿务局召开工作会议。总经理李云峰作了题为《依靠管理与科技进步，提高经济效益，推动公司发展繁荣方针进一步落实》的工作报告（报告详细内容见“领导人重要讲话”栏目）。能源部总工程师秦仲一出席了会议并讲了话。

△ 25日 河南省焦作矿务局位村立井建成投产，生产能力为50万吨。

△ 25日 山西省晋城矿务局凤凰山改扩建矿井建成投产，新增生产能力250万吨。

△ 26日 中国科学院通知：山东矿业学院宋振骐教授于1991年11月当选为中国科学院学部委员。

△ 27日 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鸡西矿务局原煤产量突破2000万吨。31日，东煤公司为鸡西矿务局召开了祝捷大会。

△ 28日 吉林省辽源矿务局梅河七斜井建成投产，生产能力为9万吨。

△ 据生产调度统计 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1991年实际共生产原煤36789万吨，超过去年计划2388万吨，完成年计划的118.29%；洗精煤实际完成5316万吨，超过年计划228万吨，完成年计划的104.48%；百万吨死亡率比去年下降23.08%。

△ 据中国煤炭进出口总公司业务统计 截止到1991年12月31日，我国煤炭出口船数量已突破2000万吨，达到2010万吨。其中平朔安太堡露天煤矿出口11642万吨，超过1990年610万吨的出口数量。

统计资料

煤炭工业总产值 (按1990年不变价格计算)

单位: 10⁴元

	1991年	1990年	1991年为1990年 的 %	1991年比1990年 增(+)、减(-)
全 国 总 计	6020409	5873724	102.50	+ 146685
统 配 煤 矿	3247741	3232820	100.46	+ 14921
非 统 配 煤 矿	2315973	2225287	104.08	+ 90686
其中: 集体所有制煤矿	1488775	1402545	106.1	+ 86230
煤矿机械厂及其它工厂	456695	415618	190.88	+ 41077
按大中小型企业分				
大 型 企 业	2704598	2526571	107.05	+ 178027
中 型 企 业	617694	710380	86.92	- 92686
小 型 企 业	2698117	2594101	104.01	+ 104016

注: 本表系煤炭系统数字, 下同。

煤炭工业净产值 (按当年价格计算)

单位: 10⁴元

	1991年		1990年	1991年为1990年 %	1991年比1990年 增(+)、减(-)
	净 产 值	占工业总产值 比重(%)			
全 国 总 计	1423729	23.6	1255579	113.4	+ 168150
统 配 煤 矿	877141	27.0	742439	118.1	+ 134702
地 方 煤 矿	469624	20.3	445451	105.4	+ 24173
煤矿机械厂及其它工厂	76964	16.9	67689	113.7	+ 9275

注: 净产值统计范围系独立核算的全民所有制企业。

煤炭工业主要产品产量

	计算单位	1991年	1990年	1991年比1990年 增(+)、减(-)
一、原煤产量	10 ⁴ t	108428	107930	+498
其中：统配煤矿	10 ⁴ t	48060	48022	+38
二、炼焦用洗精煤产量	10 ⁴ t	8137	8552	-415
其中：本系统	10 ⁴ t	7186	7136	+50
三、列入国家计划的无烟块煤产量	10 ⁴ t	1046	994	+52
四、煤矿机械产品产量	10 ⁴ t	32	34.60	-2.60
五、多种经营综合利用产品产量				
电 力	10 ⁸ kW·h	37.32	27.09	+10.23
生 铁	10 ⁴ t	12.18	15.71	-3.53
钢	10 ⁴ t	16	17	-1
轧 钢 材	10 ⁴ t	2	2	—
硫 铁 矿	10 ⁴ t	13.39	8.6	+4.79
焦 炭	10 ⁴ t	531	462	+69
水 泥	10 ⁴ t	569	544	+25
自营木材	m ³	97962	101210	-3248
金属支架	万架	10	26	-16

原煤产量增长速度

	全 国	统配煤矿	地 方 煤 矿	
			合 计	其中： 集体所有制煤矿
一、增长速度(%)				
1985年比1984年	10.5	2.9	18.1	23.0
1986年比1985年	2.5	1.9	3.0	4.0
1987年比1986年	3.8	1.5	5.8	6.8
1988年比1987年	5.6	3.4	7.4	3.5
1989年比1988年	7.6	5.5	9.2	10
1990年比1989年	2.1	1.8	0.5	2.5
1991年比1990年	0.5	0.1	0.8	2.9
1991年比1985年	3.7	2.8	4.4	4.9
二、增长数量(10 ⁴ t)				
1985年比1984年	8305	1156	7149	4983
1986年比1985年	2176	766	1410	1077
1987年比1986年	3405	628	2777	1886
1988年比1987年	5178	1425	3753	1040
1989年比1988年	7428	2385	5043	3054
1990年比1989年	2515	2192	323	853
1991年比1990年	498	38	460	1013
1991年比1985年	21200	7434	13766	8922

按经济类型分的原煤产量

单位: 10⁴t

	1991年		1990年		1991年比1990年 增(+),减(-)
	产 量	比重 (%)	产 量	比重 (%)	
全 国 总 计	108428	100	107930	100	+ 498
统 配 煤 矿	48060	44.3	48022	44.5	+ 38
地 方 煤 矿	60368	55.7	59908	55.5	+ 460
其中: 省营煤矿	6459	6.0	6643	6.2	- 184
专营煤矿	5928	5.5	5871	5.4	+ 57
县营煤矿	7968	7.3	7995	7.4	- 27
集体所有制煤矿	35593	32.8	34580	32	+ 1013
个体煤矿	3993	3.7	4331	4.0	- 338
其 它	427	0.4	488	0.5	- 62

按煤种牌号分的原煤产量

单位: 10⁴t

	1991年		1990年	
	产 量	比重 (%)	产 量	比重 (%)
全 国 总 计	108428	100	107930	100
无 烟 煤	21437	19.8	21285	19.7
烟 煤	82512	76.1	82094	76.1
其中: 炼焦烟煤	51826	47.8	51277	47.5
贫 瘦 煤	1195	1.1	1736	1.6
瘦 煤	4650	4.3	4921	4.6
焦 煤	9578	8.8	9798	9.1
肥 煤	7918	7.3	7574	7.0
1/3焦煤	7386	6.8	6976	6.5
气 肥 煤	4167	3.8	3929	3.6
气 煤	11470	10.6	12396	11.5
分不出牌号煤	5462	5.0	3947	3.6
一般烟煤	30685	28.2	30817	28.5
贫 煤	5504	5.1	4843	4.5
1/2中粘煤	26			
弱 粘 煤	7888	7.3	7914	7.3
不 粘 煤	1297	1.2	1151	1.1
长 焰 煤	8548	7.9	8095	7.5
分不出牌号煤	7422	6.8	8814	8.1
褐 煤	4479	4.1	4551	4.2

按省、市、自治区分的原煤产量

单位: 10⁴t

	全 国			统配煤矿			地 方 煤 矿					
	1991年	1990年	1991年比 1990年增 (+)、 减(-)	1991年	1990年	1991年比 1990年增 (+)、 减(-)	合 计			其中: 集体所有制煤矿		
							1991年	1990年	1991年比 1990年增 (+)、 减(-)	1991年	1990年	1991年比 1990年增 (+)、 减(-)
全国总计	108428	107930	+ 498	48060	48022	+ 38	60368	59908	+ 460	35593	34580	+ 1013
北 京	993	1003	- 10	593	602	- 9	401	401	-	381	364	+ 17
河 北	6142	6191	- 49	3899	3953	- 54	2244	2238	+ 6	988	980	+ 8
山 西	28857	28593	+ 264	11379	11262	+ 117	17478	17331	+ 147	13202	12960	+ 242
内 蒙 古	4922	4762	+ 160	2756	2726	+ 30	2166	2035	+ 131	1105	925	+ 180
辽 宁	5234	5101	+ 133	3926	3754	+ 172	1309	1348	- 39	996	1007	- 11
吉 林	2558	2610	- 52	1313	1260	+ 53	1246	1350	- 104	775	758	+ 17
黑 龙 江	8514	8263	+ 251	5029	4998	+ 31	3485	3266	+ 219	2271	2099	+ 172
江 苏	2470	2408	+ 62	1719	1682	+ 37	752	726	+ 26	307	278	+ 29
浙 江	139	137	+ 2				139	137	+ 2	11	12	- 1
安 徽	3080	3205	- 125	2294	2454	- 160	786	751	+ 35	341	274	+ 67
福 建	857	925	- 68				857	925	- 68	356	361	- 5
江 西	2123	2027	+ 96	675	643	+ 32	1447	1384	+ 63	709	659	+ 50
山 东	6054	5995	+ 59	3342	3285	+ 57	2712	2711	+ 1	1134	1080	+ 54
河 南	8972	9080	- 108	4130	4318	- 188	4843	4762	+ 81	2912	2852	+ 60
湖 北	810	924	- 114				810	924	- 114	453	514	- 61
湖 南	3314	3371	- 57	301	302	- 1	3012	3069	- 57	1398	1279	+ 119
广 东	933	890	+ 43				933	890	+ 43	213	234	- 21
广 西	993	979	+ 14				992	979	+ 13	217	232	- 15
四 川	6904	6784	+ 120	1791	1794	- 3	5112	4990	+ 122	3149	2970	+ 179
贵 州	3723	3695	+ 28	1088	1021	- 61	2635	2671	- 36	846	936	- 90
云 南	2193	2227	- 34	258	256	+ 2	1935	1972	- 37	1080	1075	+ 5
西 藏	0.9	0.9	-				0.9	0.9	-			
陕 西	3289	3327	- 38	1428	1482	- 54	1861	1846	+ 15	1358	1386	- 28
甘 肃	1543	1564	- 21	680	684	- 4	862	880	- 218	491	474	+ 17
青 海	286	320	- 34				286	320	- 34	60	61	- 1
宁 夏	1403	1443	- 40	1018	1077	- 59	385	366	+ 19	126	127	- 1
新 疆	2111	2100	+ 11	441	464	- 23	1670	1636	+ 34	713	690	+ 23
海 南	1.5	1.3	+ 0.2				1.5	1.3	+ 0.2			

按构成分的统配煤矿原煤产量

单位: 10⁴t

	1991年		1990年		1991年比1990年 增(+), 减(-)
	产 量	比重 (%)	产 量	比重 (%)	
总 计	48060	100	48022	100	+ 38
一、矿井产量	42969	89.4	42629	88.8	+ 340
其中: 回采	38704	80.5	38068	79.3	+ 636
掘进	2846	5.9	3084	6.4	- 238
其它	1419	3.0	1477	3.1	- 58
二、露天产量	3306	6.9	3304	6.9	+ 2
三、其它产量	1785	3.7	2089	4.3	- 304

按省、市、自治区分的炼焦用洗精煤产量

单位: 10⁴ t

	炼焦用洗精煤产量			其中: 冶炼用炼焦精煤产量		
	1991年	1990年	1991年比1990年 增(+), 减(-)	1991年	1990年	1991年比1990年 增(+), 减(-)
全国总计	7851	8552	- 415	7136	7329	+ 93
北 京	31	31	—	31	31	—
河 北	1138	1185	- 47	1130	1183	- 53
山 西	1159	1767	- 608	1009	1043	- 34
内 蒙 古	154	133	+ 21	154	133	+ 21
辽 宁	468	471	- 3	443	448	- 5
吉 林	118	112	+ 6	86	91	- 5
黑 龙 江	869	869	0	741	775	- 34
江 苏	443	434	+ 9	381	359	- 22
安 徽	861	573	+ 288	845	568	+ 277
江 西	143	131	+ 12	129	120	+ 9
山 东	871	942	- 71	849	912	- 93
河 南	528	551	- 23	419	432	- 13
湖 南	174	171	+ 3	174	169	+ 5
湖 北						
广 东	8	8	0			
四 川	499	529	- 30	400	128	- 28
贵 州	279	290	- 11	276	287	- 11
云 南	132	123	+ 9	116	101	+ 15
陕 西	85	68	+ 17	85	68	+ 17
宁 夏	147	142	+ 5	121	129	- 8
新 疆	30	22	+ 8	30	22	+ 8

煤炭工业洗选煤产品产量

单位: 10⁴t

	1991年	1990年	1991年为1990年的%
一、洗 煤			
炼焦用洗精煤	8137	8552	- 415
冶炼用洗精煤	7422	7329	+ 93
其它用炼焦精煤	715	1223	- 508
洗 混 煤	903	803	+ 100
中 煤	470	495	- 25
煤 泥	375	387	- 12
洗 块 煤	2533	1468	+ 1065
洗 末 煤	761	634	+ 127
洗 原 煤	328	153	+ 175
二、筛选块煤	5037	6339	- 1302
无烟块煤	1971	2039	- 68
烟 块 煤	2535	3759	- 1224
褐 块 煤	531	541	- 10
三、筛选混末煤	15915	15274	+ 641
末 煤	14132	12968	+ 1164
粉 煤	1782	2306	- 524

煤炭系统重点选煤厂选煤产量

单位: 10⁴t

	1991年	1990年	1991年比1990年 增(+), 减(-)
一、合 计			
入选原煤	19582	19088	+ 494
入选比重 (%)	18.1	17.7	+ 1.1
二、炼焦煤选煤厂			
入选原煤	12731	12677	+ 54
精煤产量	6855	6742	+ 113
产 率 (%)	53.85	53.19	+ 0.26
入选比重 (%)	24.56	24.72	- 0.16
三、动力煤选煤厂			
入选原煤	6851	6411	+ 440
洗选产量	2379	2481	- 102
产 率 (%)	34.72	38.71	- 3.99

统配煤矿煤炭资源及分配情况

单位: 10⁴t

	1991年	1990年	1991年比1990年 增(+), 减(-)
一、分配资源量合计	50130	13662	+ 6168
生 产 量	45815	16430	- 615
其它资源	8443	1042	+ 7401
盘盈(+), 盘亏(-)量	- 32	6	- 40
减选煤损耗	4096	3812	+ 284
二、调出(-)、调入(+)原料煤		- 4	
三、供应量合计	46403	40087	+ 6316
中 央 部	25219	20352	+ 4867
省、市、自治区	19275	17961	+ 1314
出 口	1445	1136	+ 9
其 它	464	338	+ 126

统配煤矿煤炭调出调入量

单位: 10⁴t

	1991年			1990年		
	调 入 量	调 出 量	净调出(+), 调入(-)量	调 入 量	调 出 量	净调出(+), 调入(-)量
全国总计	25249	25249		25183	25183	
北 京	1570	328	- 1242	1557	268	- 1290
天 津	1322		- 1322	1227		- 1227
河 北	2037	1135	- 902	1875	1114	- 761
山 西		14149	+ 14149		14582	+ 14582
内 蒙 古	979	2037	+ 1058	557	1286	+ 729
辽 宁	2782	93	- 2689	2797	97	- 2701
吉 林	1122	92	- 1030	1070	35	- 1035
黑 龙 江	672	1648	+ 976	642	1672	+ 1030
上 海	2249		- 2249	2277		- 2277
江 苏	1973	289	- 1684	2056	284	- 1771
浙 江	1089		- 1089	1079		- 1079
安 徽	774	588	- 186	1017	747	- 270
福 建	426		- 426	444		- 444
江 西	434	68	- 367	466	67	- 399
山 东	1266	733	- 533	1268	776	- 491
河 南	462	2311	+ 1849	505	2293	+ 1788
湖 北	1880		- 1880	1855		- 1855
湖 南	538	115	- 422	567	123	- 444
广 东	1029		- 1029	1069		- 1069

续表

	1991年			1990年		
	调入量	调出量	净调出(+), 调入(-)量	调入量	调出量	净调出(+), 调入(-)量
广 西	362		-362	386		-386
四 川		5	+5	110	29	-81
贵 州		477	+477	1	508	+507
云 南	28		-28	31		-31
陕 西	194	558	+364	245	453	+208
甘 肃	368		-368	507	108	-399
青 海	159		-159	164		-164
宁 夏	22	431	+409	23	571	+547
新 疆		193	+193		170	+170
海 南	63		-63	64		-64
出 口	1445		-1445	1319		-1319
入选差额	-4					

统配煤矿洗精煤分配情况

单位: 10⁴t

	1991年	1990年	1991年比1990年 增(+), 减(-)
分配量合计	6005	5931	+74
其中: 1. 中 央 部	2877	2769	+108
2. 地方工业	2772	2812	-40
3. 出 口	356	345	+11
4. 其 它	—	5	-5

主要工业部门产品煤耗定额

	计算单位	1991年	1990年	1991年比1990年 增(+), 减(-)
一、冶金工业				
每吨焦炭耗洗煤	kg		1431	
每吨生铁耗焦炭(入炉焦比)	kg		577	
二、电力工业	kg			
发电耗标准煤(每1000kW·h 耗标煤)		390	392	
三、化学工业				
每吨合成氨耗焦炭白煤	kg	1296	1253	
每吨电石耗焦炭	kg	569	562	
四、建筑材料				
每吨水泥熟料耗标准煤	kg	183	185.4	
五、交通运输				
铁路机车百万吨每公里耗标准煤	kg		125	

全国燃料生产消费构成

	计算单位	1991年	1990年
一、燃料生产构成			
标准燃料国内生产总量以燃料生产总量为100	10 ⁴ t	104867	104000
煤 炭	%	74.07	74.1
石 油	%	19.21	19
天 然 气	%	2.04	2
水力发电	%	4.68	4.9
二、燃料消费构成			
标准燃料国内消费总量以燃料消费总量为100	10 ⁴ t	102300	98000
煤 炭	%	76.0	75.6
石 油	%	17	17
天 然 气	%	2	2.1
水力发电	%	5	5.3

煤矿机械厂主要机电产品产量

	计算单位	1991年	1990年
煤矿机电产品产量合计	t		
1.采 煤 机	台-t	278-8802	315-8965
2.刮板输送机	台-t	4043-87585	5071-99646
3.转 载 机	台-t	186-2875	212-2936
4.掘进装载设备	台-t	160-2033	103-1344
5.液压支架	套-架-t	4153-58264	4199-57012
6.单体液压支柱	万根-t	65-31612	74-37419
7.煤矿矿井专用设备	t	5253	6310
8.煤田勘探设备	台-t	851-881	619-615
9.煤电钻及岩石电钻	台	61728	69959
10.矿 灯	万盏	278	300
11.煤矿信号元件	台(套)	90421	105236
12.煤矿专用仪器仪表	台(套)	459018	560196
13.其它专业设备	t	20365	26127

煤炭工业统配煤矿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计算单位	1991年	1990年	1991年比1990年 增(+), 减(-)
一、主要产品产量				
统配煤矿原煤产量	10 ⁴ t	48060	48022	+38
本系统冶炼用洗精煤产量	10 ⁴ t	7186	7136	+50
无烟块煤产量(列入计划)	10 ⁴ t	1046	994	+52
二、开拓进尺	10 ⁴ m	83.1	82.8	+0.3
三、质 量				
商品煤灰分	%	19.27	18.96	+0.31
商品煤含矸率	%	0.11	0.12	-0.01
冶炼用精煤灰分	%	10.13	10.19	-0.06
冶炼用精煤产率	%	51.56	53.19	-1.63
四、劳动生产率				
原煤全员效率	t/工	1.259	1.217	+0.042
回采工效率	t/工	6.093	5.716	+0.377
五、材料及电力消耗				
企业坑木消耗	m ³ /10 ⁴ t	44.20	48.53	-4.33
原煤生产坑木消耗	m ³ /10 ⁴ t	36.94	39.79	-2.85
综合电力消耗	kW·h/t	46.97	43.98	+2.99
六、回采工作面平均月产量	t/个/月	17126	16040	+1086
七、掘进工作面平均月进度	m/个/月	123.9	118.86	+5.04
八、采区回采率	%	78.90	78.08	+0.82
九、采煤机械化程度	%	68.69	65.1	+3.59
十、掘进装载机械化程度	%	68.83	63.01	+5.82
十一、自用煤率	t/10 ⁴ t	329(注)	415	—

注：自用煤率未包括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数字，与上年不可比。

地方煤矿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计算单位	1991年	1990年	1991年比1990年 增(+), 减(-)
年末固定资产原值	10 ⁴ 元	1957753	2277466	-319713
商品煤灰分	%	21.44	21.33	+0.11
商品煤含矸率	%	1.77	1.77	—
原煤全员效率	t/工	0.660	0.655	+0.005
企业坑木消耗	m ³ /10 ⁴ t	101.02	105.43	-4.41